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技术委员会章程

（讨论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立新发展理念，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科学决策，发挥技术委员会的指导与咨询作用，使技术领域各项工作实行制度化和规范化，加强研究中心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根据江苏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印发“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及相关管理制度，成立“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并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技术委员会受江苏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委托，是工程中心的技术评议、咨询、管理和监督的组织。

第三条 技术委员会应遵循国家的有关教育、科技工作各项方针政策，贯彻求实创新精神，提倡协作攻关和良好的科研道德，树立科学、公正的良好风尚，积极指导与推动工程中心科学研究和学术活动的开展。

**第二章　职责**

第四条　技术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1、对工程中心的发展战略规划、重大科研部署、学科建设提出咨询意见与建议；讨论、确定工程中心稳定的研究方向，对工程中心的科研机制、体制改革的方案、措施提出建议。

2、督促、评估工程中心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听取和审议工程中心主任的工作报告，审议工程中心主任委托的工程中心相关重要事宜的决策、咨询工作。

3、对工程中心的重大科技决策和重大技术引进项目进行调研、论证，提出建议和意见；对由工程中心申报和承担的科技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审议。

4、审议工程中心的重大学术活动、年度工作。需要时，可对工程中心建设相关科研项目立项、中期评审、结题验收、成果鉴定、成果报奖等提出评议意见；评议工程中心的研究成果，评估工程中心固定人员的科研进展及研究成果，向有关部门推荐优秀成果和优秀研究人员。

5、审查工程中心的建设、规划，咨询和审议与工程中心建设相关的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及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6、监督工程中心经费使用情况，审批有关规范学术道德、防止学术腐败的规章制度。

7、技术委员会成员应积极参与技术委员会的各项活动，支持工程中心的工作；对因各种原因不能经常性参加技术委员会的工作或连续三次无故不出席委员会会议发挥其正常作用的成员，或者因违反工作纪律、不能公正办事的委员，应及时免去其技术委员会委员资格。

8、技术委员会委员通过讲学、短期工作、参与项目、组织科学研究、派研究生等多种形式积极参加和支持工程中心的工作，工程中心为技术委员会委员的工作创造条件，提供方便。

**第三章　组成**

第五条 技术委员会由本工程中心相关专业领域资深专家组成，工程中心的主要领域方向均应有代表参加，校内专家不应超过总人数的二分之一，中青年技术委员不少于三分之一。

第六条 技术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委员若干人，委员会人选由工程中心聘任。

第七条　技术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设秘书2-3人，负责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第八条　技术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1、技术委员会委员任职条件：

（1）作风正派，治学严谨，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

（2）有学术专长，为专业方向的学术带头人；

（3）能认真履行委员的权利与义务。

2、每届技术委员会委员任期五年，可以连选连任，原则上每次换届应更换部分成员；若遇特殊情况（如出国、调动等）空缺，则另行补充。

**第四章　会议制度**

第九条 技术委员会会议制度

1、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全体会议实行例会制，每年召开1次全体委员会议。在讨论决定重大事宜时，参加会议的委员不得少于全体委员的二分之一，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特殊情况下表决方案可由主任委员（或主持会议的副主任委员）根据大多数委员的意见确定。

2、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可根据工作需要，临时召开部分或全体委员会议，商讨、决定工程中心有关技术问题及委员会相关事宜。

3、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全体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召开，由秘书处组织；主任委员因事不能出席，可委托副主任委员主持会议。

4、技术委员会作出的决定，如有人提出复议，需先由秘书处出面征得半数以上委员的同意，方可召集全体会议进行复议；经复议通过的决定不得再行复议。

第十条 工程中心有关活动若属于国家机密的，技术委员会委员须遵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

第十一条 技术委员会委员提交的议题由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汇总，并报送技术委员会研究。

第十二条 建立会议记录制度，记录内容包括：会议日期、地点、议题、出席委员名单、评议意见、审议结果、主任委员签名；各类会议的纪要、决定，经主任委员或主持会议的副主任委员签字方为有效。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生效，如有与上级部门颁布之有关规定不符之处按上级部门之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本章程由秘书处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章程》在执行过程中，如遇未尽事宜需要补充、修改，须由工程中心技术委员会会议讨论通过后方为有效。

**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第一届技术委员会成员名单**

|  |  |  |
| --- | --- | --- |
| **主任委员：** | | 职称 |
| 张德胜 | 江苏大学 | 研究员 |
| **副主任委员**： | |  |
| 朱祖超 | 浙江理工大学 | 教授 |
| 施卫东 | 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 研究员 |
| 李树斌 |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泵业分会 | 教授级高工 |
| 万家平 | 南通中远海运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 教授级高工 |
| **委员**（排名不分先后）： | |  |
| 陈正文 |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 教授级高工 |
| 李 伟 | 江苏大学 | 研究员 |
| 王 川 | 扬州大学 | 教授 |
| 周 岭 | 国家水泵及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研究员 |
| 葛 杰 | 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 许建强 | 合肥建业机械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 **秘书** | |  |
| 曹宇鹏 | 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 副教授 |
| 谭林伟 | 江苏省特种泵及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 副教授 |